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于2015年8月14日、9月7日、9月30日、11月17日、11月24日先后刊发了有关中国恒天控股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本公司全部已发行H股事项及该事项的进展公告，现就要约收购H股事宜进展情况，发布如下公告。

一、要约截止日

诚如要约无条件公告所载，由于所有条件已获达成（或获豁免），要约于2015年11月23日在所有方面成为无条件。要约已于2015年12月21日（星期一）下午四时整截止。

二、要约的结果

于2015年12月21日（星期一）下午四时整（即接纳要约的最后时间及日期），根据要约已经收到有关156,371,820股H股（约占于本公告日期已发行H股的86.5%）的有效接纳。因此，要约人于本公告日期的要约截止时合计持有（直接或间接）已发行H股的约86.5%。

于2014年3月20日，要约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238,207,179股A股，约占全部已经发行的A股的45.52%，占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33.83%，要约人及一致行动人并无其他方式持有或控制H股。自2014



年3月20日，要约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无已收购或同意收购任何股份或公司任何可换股证券、认股权证、购股权或衍生工具。于要约日期至本公告日期，要约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无借入或借出公司任何证券。

三、代价的结算

有关有效接纳要约的结算代价（经扣除就此而产生的卖方从价印花税（如适用）及就所遗失或未能出示H股股票应付股份过户登记处的费用（如适用）后）将尽快且无论如何将于收到有关要约的已填妥及有效接纳当日（以较后者为准）后的7个营业日内，以普通邮递方式寄发予H股股东，邮误风险概由股东自身承担。

四、撤销H股上市

如要约人及本公司宣布，香港联交所已批准本公司有关撤销H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申请，自2015年12月28日（星期一）下午四时整起生效，撤销上市的所有条件已获达成。

因此，本公司H股将于2015年12月28日（星期一）下午四时整从香港联交所撤销上市。

本公司将及时披露本次要约收购的相关信息及进展，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2月21日